

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李建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89,559,784股（公司于2016年5月6日完成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每10股转增20股）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7%。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李建锋先生的通知，李建锋先生于2016年9月28日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李建锋	是	91,027,395	2016年5月5日	2016年9月28日	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5.45%
合计	-	91,027,395	-	-	-	15.45%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李建锋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589,559,784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7%，本次解除质押后，李建锋先生质押股份为498,5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1.28%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84.55%。

三、备查文件：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《解除证券质押登记证明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0月1日